**2021-2022学年海洋地球科学学院**

**社会奖助学金评选条件**

（本科生&研究生）

**一、本科生评选条件**

本科生社会捐赠奖学金候选学生须在符合《中国海洋大学本科学生奖学金评审办法（试行）》中的第五条“评审基本条件”的前提下，符合以下各项目评选条件：

**（一）中海油助学金**

1.2018-2021级本科生；

2.自立自强、诚实守信、具有服务国家、回报社会的意识，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；

3.学习勤奋刻苦，努力钻研，学业成绩优良；

4.被认定为本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，生活俭朴；

5.甘肃省合作市、夏河县，内蒙古卓资县，海南省五指山市、保亭县，西藏那曲地区尼玛县等六个定点扶贫地区的学生申请优先考虑。

**（二）天泰奖学金**

1．2018-2020级本科生；

2、被认定为本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，生活俭朴；

3．学习认真、刻苦，成绩优秀；

4．本学年接受其他资助或奖励未超过5000元。

**（三）德才奖学金**

1．2018-2020级本科生；

2．当学年综合测评成绩列班级（专业）前30%；

3．富有爱心，乐于助人，积极参加社会公益实践活动；

**（四）海之子成长助学金**

1.2018-2021级本科生；

2.学习刻苦，成绩优良；

3.被认定为本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；

4.承诺参加校内外素质拓展、社会调查、公益服务等能力素质提升和爱心奉献类活动，并于2022年5月提交成长报告。

**（五）青岛银行优秀大学生奖学金**

1．2018-2020级本科生；

2．当学年综合测评成绩列班级（专业）前10%；

3. 富有爱心，乐于助人，积极参加公益或社会实践活动；

4. 同等条件下，被认定为本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者优先。

**（六）中国银行自强大学生奖学金**

1．2018-2020级本科生；

2．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，品行端正，热心公益，乐观向上；

3．自强不息，勇于克服在经济、学业、生活或其它方面的困难，表现出非同一般的顽强毅力，有突出的**自强事迹**或个人成绩；

4．被认定为本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者优先。

**（七）圣武奖学金**

1. 在校期间学习态度端正、成绩优异，当学年综合测评成绩列班级（专业）前20%；

2.富有爱心，乐于助人，积极参加公益或社会实践活动。

**二、研究生评选条件**

**（一）青岛银行优秀大学生奖学金**

1.2019-2020级硕士研究生，2018-2020级博士研究生；

2.爱国守法，认真执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，积极参加集体活动，具有较高的政治素养及良好的思想品德；

3.学习成绩优异；

4.具有良好的科学道德修养，表现出较强的科研能力，科研成绩显著。

**（二）中国银行研究生学术之星奖学金**

1.2019-2020级硕士研究生，2018-2020级博士研究生；

2.爱国守法，认真执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，积极参加集体活动，具有较高的政治素养及良好的思想品德；

3.学习成绩优异；

4.具有良好的科学道德修养，表现出较强的科研能力，科研成绩显著。

**（三）东升研究生奖学金**

1. 基本年限内全日制研究生；

2.学习态度端正，认真执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，具有较高的政治素养及良好的思想品德；

3.在科技活动、公益服务等方面积极服务社会，表现突出，为学校赢得荣誉；

4.在日常学习、科研、生活中积极参加集体活动，乐于奉献，服务学生，表现突出，或为学校事业发展建言献策并被学校采纳。